

浅议基础阶段英语精读课教学

张世红

在英语专业的基础课中，精读课（现称综合英语课）的课时最多。这门课不仅要向学生传授语音、语法、词汇、篇章结构的基础知识，还要培养学生运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精读课不同于其他单项技能课（如听力、口语、泛读课），后者侧重于某一方面的训练。精读课是从整体上培养学生的语言能力和交际能力，其特点是用系统的、精选的教材对学生进行综合的技能训练。精讲多练、以练以为主的原则应贯穿于精读课的始终。教师的任务是结合精读课文出现的各种语言现象，系统地介绍有关的语言知识，对比和分析各种范型，并通过大量举例说明，让学生反复练习，同时，还要创造条件让学生运用已学到的语言知识进行交际，以此达到培养学生综合技能的目的。本文拟对基础阶段英语精读课的教学方法谈几点浅见。

—

课文讲解和分析是精读课教学的一个重要环节。大学低年级学生的语言底子较薄，知识面较窄，一般来说，他们还不具有独立阅读的能力。这就需要教师从语法、语义、语篇等方面对课文进行深入的分析和详细的解释，帮助学生克服语言文字和文化背景的困难，使他们准确地理解课文。

以下面一句话为例：

Again, these historians will disagree with the first two groups, and they will find relevant certain facts that the others overlook—for example, bankers' opinions, the lobbying activities of bankers, financial and political connections between bankers and politicians, and the like.^①

这句话的语法结构比较复杂，学生难以理解其真正含义。他们通常错误地把 *relevant* 和 *certain* 都视为修饰 *facts* 的定语，因此他们对整句话的理解往往也是错误的。实际上，*relevant* 是宾语补语，不是定语，这个并列分句的基本结构是：they will find certain facts *relevant*，但由于 *facts* 后面的定语从句较长，如果将 *relevant* 放到句末，整个句子就会显得头重脚轻，因此作者将 *relevant* 前提，起到平衡句子的作用。这在书面语中，特别是正式文体中比较常见。经过解释和分析，学生发现他们的理解与原文的含义相差甚远。

在精读课教学中常常出现这样的情况：有些句子的结构并不复杂，也没有什么生僻的词，但学生仍然不能理解。例如：

If you take two historical events and you ask whether there ar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the answer is always going to be "yes" and "no". At some sufficiently

fine level of detail there will be differences, and at some sufficiently abstract level there will be similarities.^②

这两句话看似简单，学生却理解不了，问题出在 sufficiently fine level 和 sufficiently abstract level 这两个词组上。此处的 fine 指的是在具体的、细微的层次上存在差别，abstract 指的是在抽象的、理论层次上存在共同点。那么为什么两个历史事件既会存在理论上的共同点，又会有细微的层次上的差别呢？从理论上说，17世纪的英国革命和18世纪的法国革命有许多共同点，如它们都是推翻封建制度的资产阶级革命，但具体到某些方面，它们又有不同，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带有浓厚的妥协性和保守性，它建立了君主立宪制，法国革命则比较彻底，它建立了资产阶级共和国。通过这样的史实讲解，学生终于明白了为什么两个历史事件既会存在理论上的共同点，又会有细微的层次上的差别。

英国语言学家布伦菲特（C·J·Brumfit）在谈到精读训练时指出，精读的目的就是最大限度地挖掘课文的含义(extracting maximum meaning from a text)^③。精读课教材涉及西方的文学、历史、宗教和哲学。因此，授课不能仅仅局限于语言本身，除了分析句型、解释词义外，还应适当地介绍一些与课文有关的背景知识，这有助于学生全面理解课文。下面是一段精读课文：

It seemed to Rudolf that the lighthouse keeper was entirely aware of all the sounds of the storm and of its violent impact upon the lighthouse, but he knew them so well that he did not have to think

about them: they were like the involuntary movements of his own heart and blood. In the same way, beneath the simple courtesy that made him speak and listen to his guest in specific ways, he was already calmly and mysteriously a part of him, as surely as the mainland was connected with the little island, and all the islands with one another, so commodiously, under the ocean.^④

这段话的字面意思并不难懂，可是要真正领会其深刻的哲理，则需要一定的英国文学功底，大学二年级的学生很难做到这一点。显然，这篇课文的作者受到17世纪英国著名诗人和散文家约翰·多恩(John Donne)的影响。多恩在“Meditation XVII”(《沉思录：第十七篇》)一文中阐述了他对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看法。他把人类看作一个整体，个人是整体的一部分，一个人的生死直接影响到另一个人。他的文章里有这样一句话：“No man is an island, entire of itself; every man is a piece of the continent, a part of the main.”^⑤如果我们将课文的那段话与这句话比较，就会发现它们极其相似。可以把多恩的这篇文章发给学生，学生读后，再读课文，就容易懂了，而且还拓宽了他们的视野。这种方法摆脱了单一的释义(paraphrase)，融语文知识和文化知识为一体，使精读课上得生动有趣。

二

精读课也涉及语法问题。对于第二语言的学习者来说，能否真正掌握目标语

(target language) 的语法直接影响学习者的语言能力。因此，在精读课教学中系统地教授语法知识是必要的。

语法教学要讲究方法，不宜抽象地、单纯地讲授语法。教师应结合课文出现的语法现象，系统地讲授语法，对比和分析语法范型，让学生反复练习，理论与实践并行，以此巩固和加深学生的语法概念。

在精读课文中，副词作状语修饰谓语动词或整个句子的现象很普遍，学生对此有一定的感性认识，但未上升到理性认识。当副词作状语修饰谓语动词时，它是附加语 (adjunct)，而当副词修饰整个句子时，它又是外加语 (disjunct)。附加语在一定程度上是结合在句子结构中的，也叫结合性状语，它是谓语动词的一个组成部分，修饰谓语或谓语动词；外加语不是句子结构中的组成部分，因此也叫分离性状语，它的作用不是修饰谓语或谓语动词，而是说明或解释整个句子，表明说话人的看法或态度。学生常常混淆两者的区别。针对学生的模糊概念，不能让学生硬背上述语法规则，而要用课文中的典型例句和其它例句来说明这些规则。例如：

I don't believe he will talk to you
frankly.

Frankly, I don't believe he will talk
to you.

第一句中的 *frankly* 是主语附加语 (subject adjunct)，意思是：I don't believe he will talk to you in a frank manner, 或 I don't believe he will be frank when he talks to you. 第二句中的 *frankly* 是语体外加语 (style disjunct)，意思是：I tell you frankly, I don't believe he will talk to

you. 同是一个副词，位置一变，修饰的对象也变，这句话的意思也变了。但并非所有的副词位置一变，类别也变，有的副词变，如 *frankly*，有的则不变，如 *slowly*：

Slowly, Alexander turned away^⑥.

Alexander turned away slowly.

Alexander slowly turned away.

副词的位置不是区分附加语和外加语的标准。区分附加语和外加语的标准有三条，其中一条就是看状语是否能出现在否定陈述句的句首，能出现在句首的是外加语，不能出现在句首的是附加语，试作比较：

Slowly, Alexander turned away.

* Slowly, Alexander did not turn away.

Briefly, he is satisfied with the performance.

Briefly, he is not satisfied with the performance.

从以上例子可以看出，*slowly* 是附加语，*briefly* 是外加语。

当介词短语作状语修饰谓语动词时，它是位置附加语。学生在口头表述或写作练习中，常常把位置附加语放错。因此，要讲清楚位置附加语的等级关系 (hierarchical relationship) 原则，即：如果一个句子里面有两个以上的介词短语作状语修饰谓语动词，只有主导的位置附加语能移到句首。例如：

Some people read on the bus in Beijing.

In Beijing some people read on the

bus.

* On the bus some people read in Beijing.

显然，最后一句把非主导的位置附加语挪到句首，违反了移动规则，不符合正常的语言习惯，使人觉得别扭，甚至看不懂。

总之，要分析课文出现的各种语法现象，用具体实例讲解语法规则，让学生在学习语言的过程中掌握语法知识，这样才容易理解，也容易记住。

三

基础阶段的英语精读教材通常都有词汇练习。词汇在精读课教学中占有一定的份量。词汇练习包括常用的构词法，如词缀法、转类法、合成法，等等，但不够全面。课文中常常出现一些派生词和复合词，学生在词典里查不到这些词，便不知其含义，这是因为他们对英语构词法的知识掌握不多，不会根据这些词的词缀以及语义和句法关系推测其含义。教师可结合课文中出现的一些词，适当地介绍英语构词法知识，这不仅能扩大学生的词汇量，而且还能增加学生的语言知识。例如：

Although there was a good reason for Sam's chronic tardiness — serious illness at home — he decided that this by-now-familiar excuse wouldn't work any longer.

He successfully elbowed the swinging dining-room door, but the backswing deplattered the bird onto the dining —

room floor.

As Gen. George C. Marshall, U. S. Army Chief of Staff, labored to prepare this then-unready nation to enter World War II, he met stiff opposition from his Commander-in-Chief regarding the elements that called for the most bolstering.

Shortly thereafter, he made a more objective study of Marshall's recommendations and eventually bought the ground-force concept.^⑦

上面句子中所列的 by-now-familiar, deplatter, then-unready 以及 ground-force 是一般词典里所查不到的复合词和派生词。应向学生介绍与这些词有关的构词法知识。例如, deplatter 是由前缀 de 加上词根 platter 构成的新词, de 是从拉丁语借来的前缀, 作“离去”、“除去”、“减少”、“倒转”解, 如: decamp (撤营), debus (下公共汽车), derail (使火车脱轨), decolour (使脱色), dehumanize (使失去人性), 等等。一般词典里都有这些词, 但由于 de 是构词力较强的前缀, 人们用它不断地构成新词, 编词典的人赶不上创造新词的人。因此, 许多词在词典里查不到, 如: deregulate (取消规则), deschool (废除义务教育), 以及课文中的 deplatter, 等等。但如果知道前缀的含义, 再根据上下文的联系, 就不难猜出这些词的词义了。by-now-familiar 和 then-unready 比较特殊, 是由定语从句压缩而成的复合形容词, this by-now-familiar excuse = this excuse which is familiar by now, this then-unready nation = this nation which was unready then, 类似的例子有: a difficult-to-deal-with person, the often-

referred—to dictionary, the now—open library, the then—closed shop, 等等。而 ground—force 则是由名词+名词构成的复合名词,在课文中作重迭式名词定语,修饰 conception, 类似的例子有: the rush—hour bus, the evening—school teacher。

当今世界的发展日新月异,新的观念不断产生,这必然会反映到语言中来。一些词被赋予新的意义,如“gay”原来是形容词,意为欢乐的、轻快的,现在除了原有的意义外,还被当作名词,意为男同性恋者。前缀 anti 一般作“反对”、“抵抗”、“排斥”解,如 anti-war(反战的), anti-tank(反坦克的), anti-christian(反基督教的), antibiotic(抗生素), 但在这个前缀增加了新的含义,如 anti-art, 它不是反艺术的意思,而是指非传统派艺术(the art which rejects traditional art form and theories), anti-novel 不是反小说,而是非传统派小说(the novel in which the author rejects the use of traditional elements of novel structure)。由此类推,我们便知道 anti-music 为非传统派音乐,anti-poet 为非传统派诗人了。前缀 non 原有的含义是“无”、“非”、“不”,如 nonmember(非会员), nonprofit(非营利的), nonsmoker(不吸烟者), nonpolitical(非政治的)。现在这个前缀增加了新的含义,如: nonbook(毫无价值、质量低劣的书), nonfriend(假朋友)。

从上述例子可以看出,根据构词规则能创造出无数的新词,但要给学生说明,这是有一定限度的,用构词规则创造出的新词并不一定都能成立,只有当它们在社会上被广泛使用或者被人们普遍接受,已成为实际存在的词时,它们才能成立。例如,根据名词+名词可以构成复合名词以及名

词+形容词可以构成复合形容词的规则,人们创造了 timetable 和 peaceloving, 并且在生活中广泛使用它们,但根据同一规则构成的复合名词 skytable 和复合形容词 warloving 却不能成立,因为它们只是可能出现的词,现在还没有被人们接受。

在精读课教学中,结合课文适当地讲授一些构词法知识,既能扩大学生的词汇量,又能增加学生的语言知识,有助于提高他们的语言能力。学生掌握构词法的基本知识后,再遇到一些在词典里查不到的派生词或复合词,就不会束手无策或望文生义,而会根据这些词的词缀以及语义和句法关系推测其含义。

四

对于一个语言学习者来说,语言能力和交际能力的训练是同样重要的。因此,精读课教师也要注重培养学生的交际能力。著名语言学家威多森(H·G·Widdowson)在解释这两种能力的时候,引入了两个概念,即语言的用法(language usage)和语言的使用(languane use)^⑤。语言的用法,是指用正确的语法结构和恰当的词组成句子,语言的使用,是指用符合语法的句子进行交际。这两者相辅相成,不可分割。仅仅掌握语言的用法是不够的,如果一个语言学习者的语法知识很全面,词汇量也大,能说出许多正确的句子,但不知道在什么场合说什么句子,就无法达到交际的目的,那么他所掌握的语言的用法就失去了意义。学习语言的最终目的是用它进行交际,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掌握语言的使用更为重要。威多森进一步用句子的两种意义来区分语言的用法和语言的使用,一种为句法意义(signification),另一

种为交际意义(value)。请看下面的对话：

A: Could you tell me the way to the station?

B: The storm destroyed the house.

从句子的交际功能看,B的回答毫无意义,但从这句话本身看,它又是有意义的,因为它符合语法,并且陈述一个事实。试比较:

A: Where are you going?

B: I am going to the library.

无论从句子的句法功能还是从句子的交际功能看,B的回答都是有意义的,因为它用规范的语言回答了A的问话,达到了交际目的。

简言之,教师应从阅读理解、语法、词汇等方面对学生进行系统的训练,发展学生的语言能力。另一方面,要让学生运用已学到的语言知识,培养学生的交际能力。布

伦菲特指出:“既然语言是人们使用的工具,在语言教学中教师就必须让学生充分使用它。”^⑨教师可采取灵活多变的方法来培养学生的语言表达能力,如组织课堂讨论、小组活动,等等。实践证明,只要教师精心设计良好的语言环境,正确地加以引导和启发,学生表达和交流的愿望是十分强烈的。

笔者从教学法的角度对基础阶段的英语精读课进行了探讨。外语教学法长期以来一直是各国外语界的专家和教师们关心的问题,从语法翻译法、直接法、阅读法、听说法、视听法、认知法到交际法,人们在探索外语教学法的道路上做了不懈的努力。每一种方法都是人们经过大量实验所取得的成果,都有它的长处,但也有不足和局限性。由于各地的学生和教师不同,教学设备和教材也不同,在一个地方取得成功的方法,在另一个地方很可能失败。正如彼得·斯特雷文斯所指出的:“要想使一种方法在所有的情况下都取得成功简直不可思议”^⑩。这是很对的。

注释:

- ①杨立民、徐克容:《大学英语教程》,第四册第一分册,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6年版,第128页。
②杨立民、徐克容:《大学英语教程》,第四册第二分册,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6年版,第255页。
③C·J·Brumfit, *Problems and Principles in English Teaching*, Oxford, Pergamon Press, 1980, P5.
④杨立民、徐克容:《大学英语教程》,第三册第二分册,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5年版,第488页。

⑤The Oxford Anthology of English Literature, Vol. 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P1057.

⑥同④,第318页。

⑦同①,第63—67页。

⑧H·G·Widdowson, *Teaching Language as Communicati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P1—20.

⑨同⑧, P31。

⑩Peter Strevens, *New Orientations in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5.